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陆丰市自然资源局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2019 年度我局按照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我局实际工作情况，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 2019 年度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强化领导，健全机构，统筹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在工作中，我局始终把贯彻法治政府建设理念，当作衡量自然资源工作质量好坏的标准之一。一是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股所和局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由法规股负责日常协调、管理、监督工作。确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专门抓，稳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创建的运行机制；二是实行目标责任制。将行政执法责任层层分解到每个股室、基层所和局属单位，全部实行目标量化分解，做到执法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具体，各负其责。通过严格的执法目标责任制分工，进一步增强全系统人员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

2019年，我局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改革力度，做好上级下放行政审批事项的衔接落实工作。同时，我局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根据《陆丰市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规定，认真开展现行相关文件清理工作，并及时将清理结果报送市政府法制办。

三、 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一是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凡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坚持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必经程序，加强重大行政决策档案管理。聘请法律顾问为重大行政决策的制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二是建立法律顾问制度。采用合同制的形式聘请专业律师作为我局常年法律顾问，建立、完善法律顾问聘用、履职情况登记和系统录入工作。

四、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一）做好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及时报备工作。对在行政处罚执行过程中属于重大行政处罚案件的，及时按照规定要求向市法制办进行报备。

（二）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目前我局执法大队配备有执法记录仪、移动执法手持式终端、数码相机及录音笔等执法设备，执法过程中充分有效使用设备做到执法全过程记录。

（三）推行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我局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明确公示内容的采集、传递、审核、发布职责，规范信息公示内容的标准、格式。及时通过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办事大厅公示栏、

服务窗口等平台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五、 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

（一）自觉接受人民法院和上级行政机关的监督。2019 年度本单位共办理行政应诉案件 12 宗，主要涉及不履行法定职责、土地行政处罚以及信息公开等相关内容。我局积极支持人民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诉讼案件，依法履行出庭应诉职责，并积极参与诉讼，在诉讼活动中，遵守司法程序和法庭纪律，尊重审判人员和其他诉讼参加人，按规定提交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证据和相关材料，精心准备答辩材料，自觉执行行政、司法裁决。

（二）强化社会监督。通过公布监督投诉电话、网络舆情、信访系统等方式，自觉接受新闻媒体和社会公众广泛监督。建立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登记制度，依法受理、处理群众举报投诉。

（三）自觉接受法制监督。开展案卷评查工作，案卷评查以规范执法文书制作为重点，精选案例材料，适时组织开展执法案例研讨和执法案卷评查活动，切实提高执法办案质量，不断提高行政执法的能力和水平。认真组织参加市法制办开展的案卷评查活动，自觉接受法制监督。

六、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一）注重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充分利用行政执法过程开展普法。在开展执法监管、政务服务、处理投诉咨询等工作过程中，以派发资料、专人解答释疑等形式，向人民群众宣传普及法律法规；

充分利用重要节日和媒体开展普法，进一步提升普法宣传的效果；充分利用管理平台公众服务窗口群众基数大、流动性强的作用，在窗口大厅设置两个电子显示屏，通过滚动播放的形式，向来办理业务的群众进行普法宣传。

（二）对行政复议案件依法进行公正处理，高质量完成了行政复议工作。2019年度，我局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7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7件，目前已审结案件共4宗，其中有2宗决定予以维持，另3宗案件尚未审结。

（三）引导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切实把通过法定途径分类处理信访投诉请求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做好信访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依法保障公民的建议权和申诉权，不拦截正常上访群众，及时妥善处理，不推诿、不敷衍、不拖延，对不属于本机关法定职权范围内的信访事项，耐心解释或者给予诉求引导，并及时转送有权处理的行政机关处理；对依法应当通过诉讼、仲裁或者行政复议等途径解决的信访事项，告知信访人依照法定程序向有关部门提出。我局根据积案情况进行分类分析，针对具体问题采取有效措施，从多个方面调查处理，化解上访群众心中的矛盾，满足上访诉求，从而使他们息诉罢访，信访积案得到圆满解决。

七、强化法治教育培训和考查

（一）开展领导干部法制教育，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根据我局《领导干部学法用

法制度》和市政府依法行政工作的有关要求，我局每年举办 2 期以上领导干部、普通干部法治专题培训班和 3 期以上自然资源管理相关法律专题讲座，保证法治培训课时数量和培训质量，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省自然资源厅每期举办的《自然资源大讲堂》。

（二）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通用法律知识、专门法律知识、新法律法规的培训。注重加强《土地管理法》《矿产资源管理法》等与履职相关法律知识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自然资源系统干部职工依法办事能力。我局积极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资格培训，鼓励全局干部职工积极报考省司法厅组织的执法证考试。同时组织全体公务员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上”开展 2019 年度学法考试活动，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参加宪法专题培训和考试 1 次，合格率达 100%。以考促学，培养工作人员树立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文化理念和提高法律风险防控措施的能力。

通过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不断增强，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得到较好遏制，法治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接下来，我局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不断健全法治政府工作机制，强化领导和组织保障，抓好各项任务落实，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为推动自然资源法治建设，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提供坚强的基础保障。

